

#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进行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7年，注册地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首席合伙人为石文先。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审众环合伙人237人、注册会计师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23人。

中审众环2025年度经审计总收入221,574.8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4,341.7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912.18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3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3,868.63万元。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实施方案的议案》，通过公开招标选聘方式经公司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中审众环中标，并于2025年12月8日-12月10日在公司官网进行公示。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9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年12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实施方案的议案》，明确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制定选聘2025年度审计服务会计师事务所的实施方案，强调了评价要素的合理性及流程的重要性。

（二）在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对中审众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2025年12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线上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充分的沟通与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其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审计工作，并对其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审众环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四）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多项议案。

####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在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中，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执行公司2025年度的各项审计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准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意

见客观、公正。

特此报告。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9日